

2021 年度
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三）受理不服全市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审理高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各类案件。

（四）依法审判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

（六）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七）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八）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九）统一管理和协调全市两级人民法院的执行工作。

（十）组织、指导下级人民法院办理司法协助事项，开展同国内外司法界及国际组织之间的司法交流活动。

（十一）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二) 对中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市主管部门管理全市两级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十三) 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四) 领导全市两级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五) 按照权限管理本院所属事业单位、社会团体。

(十六)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十七) 承办其他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22 个职能部门，分别是：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内设办公室、司法行政装备处、政治部（内设组织人事处、教育培训处）、立案庭、信访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民事审判第四庭、金融审判庭、行政审判庭（赔偿委员会办公室）、审判监督庭、执行局（内设执行一庭、执行二庭）、技术室、审判委员会办公室、研究室、机关党委、法警支队、信息通讯处、督察室共 22 个部门。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9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5,654.4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80.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1.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48.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94.57	本年支出合计	58	6,424.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530.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424.83	总计	62	6,424.8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894.57	4,894.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79.66	4,179.66					
20405	法院	4,179.66	4,179.66					
2040501	行政运行	3,039.75	3,039.7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6.81	256.81					
2040504	案件审判	682.38	682.38					
2040506	“两庭”建设	200.72	200.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92	356.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4.84	354.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46	87.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01	172.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07	86.0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9	9.29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2.0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2.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93	129.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93	129.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68	82.6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25	47.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06	228.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06	228.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8.06	228.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6,424.83	4,048.30	2,376.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54.40	3,277.87	2,376.53			
20405	法院	5,654.40	3,277.87	2,376.53			
2040501	行政运行	3,277.87	3,277.8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8.12		588.12			
2040504	案件审判	1,400.03		1,400.03			
2040506	“两庭”建设	373.98		373.9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4.41		14.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89	380.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8.71	378.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8.34	88.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34	187.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74	93.74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9	9.2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	2.1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	2.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50	141.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50	141.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04	90.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46	51.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8.04	248.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8.04	248.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8.04	248.0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9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654.40	5,654.4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0.89	380.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1.50	141.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8.04	248.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94.57	本年支出合计	59	6,424.83	6,424.8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530.2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530.2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424.83	总计	64	6,424.83	6,424.8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6,424.83	4,048.30	2,376.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54.40	3,277.87	2,376.53
20405	法院	5,654.40	3,277.87	2,376.53
2040501	行政运行	3,277.87	3,277.8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8.12		588.12
2040504	案件审判	1,400.03		1,400.03
2040506	“两庭”建设	373.98		373.9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4.41		14.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89	380.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8.71	378.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8.34	88.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34	187.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74	93.74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9	9.2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	2.1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	2.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50	141.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50	141.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04	90.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46	51.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8.04	248.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8.04	248.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8.04	248.0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82.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57.69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73.3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89.1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610.50	30205	水费	6.8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34	30206	电费	68.5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74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0.04	30208	取暖费	32.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1.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56.6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8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8.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6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54	30214	租赁费	7.10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35	30215	会议费	0.84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88.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3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0.3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9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4.3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5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588.31	公用经费合计					46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5.33	6.00	164.33	76.83	87.50	5.00	106.32		104.74	76.83	27.92	1.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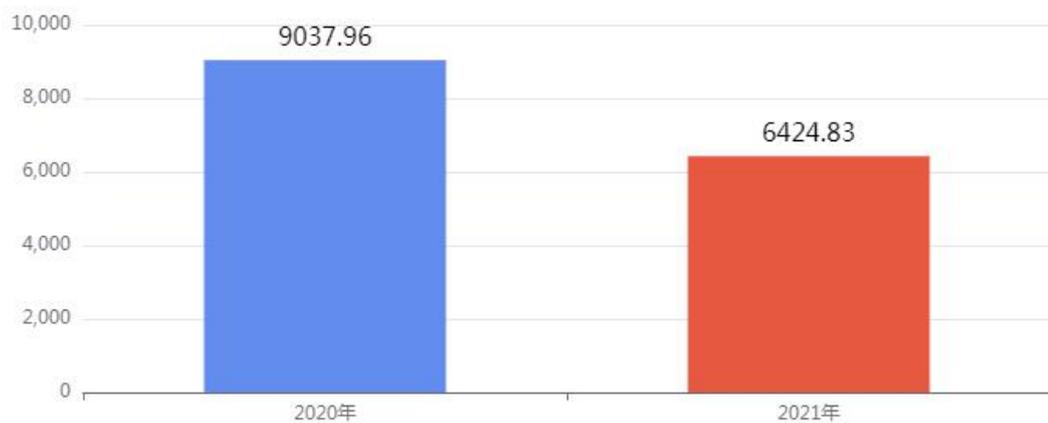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6,424.83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613.13万元，下降28.91%。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压减一般性支出要求；下半年诉讼费退费经费保障模式发生变化，不再通过财政预算资金保障；信息化建设项目资金不列入本单位预算。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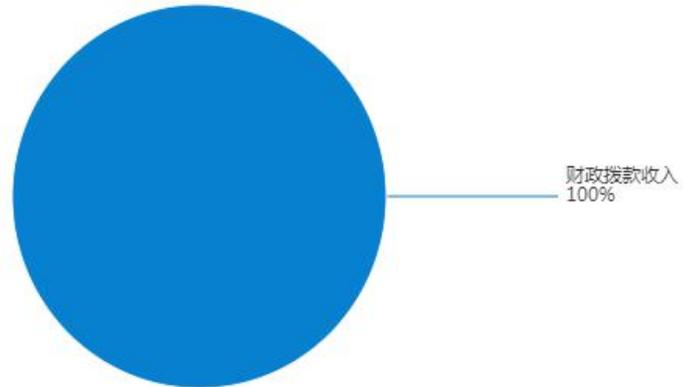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4,894.5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894.57万元，占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4,894.57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3,121.78 万元，下降 38.94%。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压减一般性支出要求；下半年诉讼费退费经费保障模式发生变化，不再通过财政预算资金保障；信息化建设项目资金不列入本单位预算。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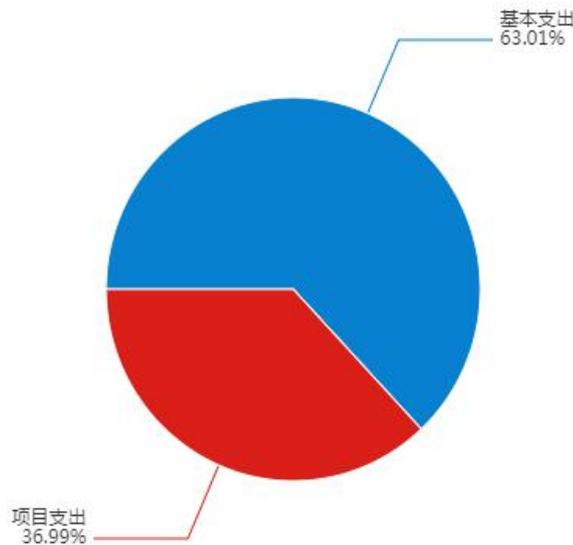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6,424.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48.3 万元，占 63.01%；项目支出 2,376.53 万元，占 36.99%。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4,048.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237.05 万元，增长 6.22%。主要是人员增加及工资调整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2,376.5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470.14 万元，下降 16.52%。主要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压减一般性支出要求；诉讼费退费经费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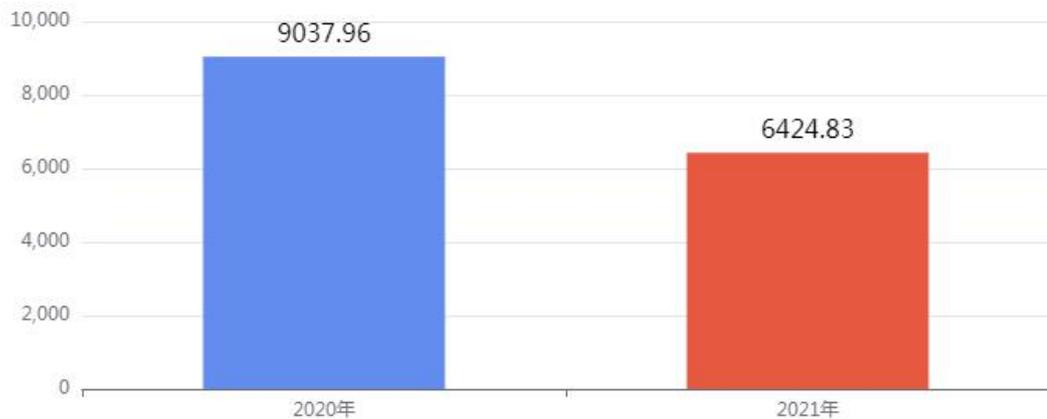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424.8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613.13 万元，下降 28.91%。主要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压减一般性支出要求；下半年诉讼费退费经费保障模式发生变化，不再通过财政预算资金保障；信息化建设项目资金不列入本单位预算。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24.8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33.09 万元，

下降 3.5%。主要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压减一般性支出要求；诉讼费退费经费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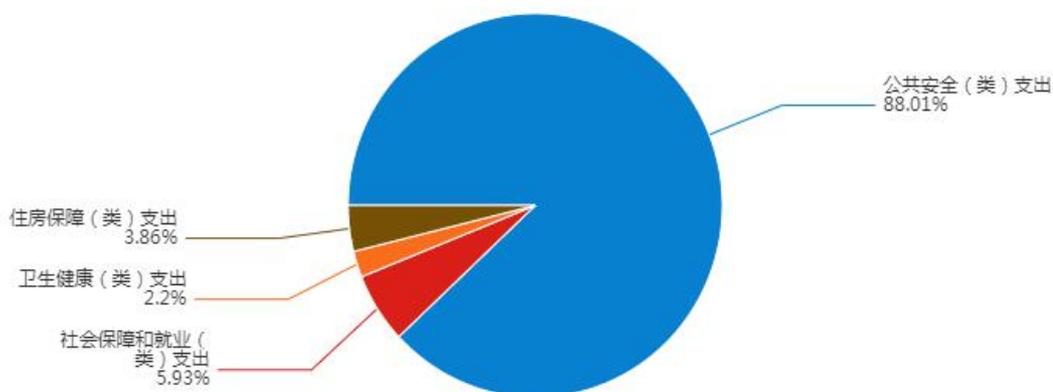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24.8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5,654.4 万元，占 88.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80.89 万元，占 5.93%；卫生健康(类)支出 141.5 万元，占 2.2%；住房保障(类)支出 248.04 万元，占 3.86%。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711.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24.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案件审判数量增加，办案业务费增加。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776.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77.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经费支出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8.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78.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于法院

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增加。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1,548.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0.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法院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审判业务各项费用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580.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3.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中央、省委省政府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减少法院审判用房及设备的更新维修维护费用支出。

5、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于法院其他方面的支出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75.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法院退休人员增加和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提高。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5.48万元，支出决算为187.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社保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5.73万元，支出决算为93.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社保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2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4万元，支出决算为2.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1.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纳工伤保险支出增加。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92.78万元，支出决算为90.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社保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52.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社保支出。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52.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8.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048.3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588.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460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75.33万元，支出决算为106.32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69.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各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法院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公务次数，压减因公出国（境）费用；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年内没有因公出国（境）人员，所以也没有相应的费用支出。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164.33万元，支出决算为104.74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59.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法院始终坚持厉行节约原则，从严控制公务用车燃油、维修等费用支出；受新冠疫情影响，年内公务出差减少和车辆数量减少，导致车辆费用支出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76.83万元，2021年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3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92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车辆保险费、检测费等支出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3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3.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法院严格控制接待人次和接待标准，进一步压缩接待费用支出；受新冠疫情影响，年内公务接待次数减少，导致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减少。其中：

国内接待费 1.5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高院、其他地市法院参观学习交流，共计接待 25 批次、15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73.96 万元，下降 13.85%，主要原因是法院始终坚持厉行

节约原则，从严控制各项运行经费支出；受新冠疫情影响，车辆运行等费用支出降低。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16.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63.8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31.4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1.3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16.5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16.5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3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6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1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2个；涉及预算

资金 2,017.51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465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2 个项目中，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从自评情况看，上述 2 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各预算项目能够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规范和年初制定的目标计划有序开展，项目总体执行情况较为到位，资金使用较为规范，项目效益显著，保障了各项工作稳步开展。但也存在项目实施进展慢、绩效监控工作缺少有效抓手、绩效目标设定的规范性、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升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诉讼费退费经费等 2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3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65 万元，执行数为 1,186.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0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

及时、有效，能够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规范和年初制定的目标计划有序开展，项目总体执行情况较为到位，资金使用较为规范，保障了各项工作稳步开展。

2、诉讼费退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52.51万元，执行数为552.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能够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规范和年初制定的目标计划有序开展，项目总体执行情况较为到位，资金使用较为规范，保障了案件当事人的退费需求。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4.37分，等级为优。

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人民法院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人民法院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

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94.37	优
2	诉讼费退费经费	100	优

备注：1. 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2. 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诉讼费退费经费			主管单位	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4	552.51	552.5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4			-		-	
	上年结转资金		552.51	552.51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当事人退费需求，降低司法成本和当事人诉累			满足当事人退费需求，降低司法成本和当事人诉累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	5	
			退费案件数量	300件	673件	5	5	
		质量指标	案件诉讼费退费的及时性	及时、准确	及时、准确	5	5	
			案件诉讼费退费的程序规范性	严格、规范	严格、规范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底之前完成	2021年底之前完成	5	5	
		成本指标	诉讼费退费成本	552.51万元	552.51万元	5	5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当事人退费需求	95%	95%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司法成本和当事人诉累	长期	长期	20	2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20	20	
总分		100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主管单位	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45	1465	1186.84	10	81.01%	8.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45	1465	1186.84	-	81.0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年内业务开展经费需求，保障法院全年审判执行等业务工作的开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优化营商环境。		保障了法院全年审判执行等业务工作的开展。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全面开展，导致资金未按进度支出完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3.75	3.75	
			支持法院审理案件数量	5000件	6000件	3.75	3.75	
			支持司法救助案件数量	6件	3件	3.75	1.88	由于司法救助案件审批环节要求严格，部分案件正在审核中
			维修项目数量	3项	3项	3.75	3.75	
		质量指标	法院结案率	90%	92.97%	3.75	3.75	
			维修项目合格率	95%	100%	3.75	3.7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底之前完成	2021年底之前未全部完成	3.75	1.89	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全面开展，导致资金未按进度支出完毕
			维修项目完成及时率	95%	100%	3.75	3.75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黑恶势力等违法行为造成的经济损失	有效	有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法院办案装备等经费保障水平	稳步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维护良好社会环境	较好	较好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公共安全和公平正义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4.37						

2021 年度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日期：2022 年 4 月 29 日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概况.....	3
(一) 项目概况.....	3
(二) 项目绩效目标.....	3
1. 总体目标.....	3
2. 阶段性目标.....	3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4
(一) 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4
(二)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9
四、项目绩效指标分析.....	10
(一)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10
(二)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11
(三)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11
(四) 项目满意度情况分析.....	11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2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2
1、加强项目预算编制.....	12
2、严格执行预算批复.....	12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2
六、有关建议.....	12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综合考虑办案成本和工作量，保障审判执行工作正常开展，充分保障人民法院依法履行审判职能和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而设定的经费项目。我院认真编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经市财政局批复下达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预算资金 1465 万元，项目完成支出 1186.84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紧紧围绕司法工作目标主线，加强执法办案，深化司法改革，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充分保障案件审判经费。满足社会群众日益增长的司法信息需求，满足审判方式改革和深层次业务对司法数据和司法环境的需求，使信息技术在审判工作的各个领域、环节发挥作用，在促进审判手段和工作现代化的基础上，实现审判效率的提高，实现司法信息系统共享，落实司法为民的要求，为人民群众营造良好、方便的诉讼环境。

2. 阶段性目标

保障我院各机构、处室正常、高质量、高效运转，实现“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依法履行审判职责，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着力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开展项目绩效评价主要是通过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项目管理和优化资金投入方向的建议，进一步加强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资金的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部门和各级单位的全面管理和整体绩效水平，为下一步部门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依据。此次评价的对象和范围是按照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规定，对纳入预算管理的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二）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项目目标控制责任为切入点、以发现问题为导向，以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和《日照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日财绩〔2020〕5号）规定的指标体系框架为基础，从项目执行、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维度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项目过程 10 分，从资金组织实施方面评价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产出 30 分，考察项目资金投入产出数量、质量、时效等内容。效益 40 分，衡量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满意度 20 分，衡量项目的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等。为客观公正地反映本项目实施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和实际情况，分别设置了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15 个三级指标，总分值 100 分。

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项目过程（10分）	项目执行（10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p>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p> <p>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p>	项目预算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预算批复资料、项目支出财务凭证
		资金到位及时率（3.7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p>资金到位及时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p> <p>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p> <p>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p>	项目预算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预算批复资料
产出（30分）	数量指标（15分）	支持法院审理案件数量（3.75分）	支持法院审理案件数量	法院受理的民事、刑事、行政等案件总数。	项目业务资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数量指标 (15分)	支持司法救助案件数量 (3.75分)	符合司法救助案件数量	法院司法救助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司法救助案件数量。	项目业务资料
	数量指标 (15分)	维修项目数量 (3.75分)	法院维修改造项目数量	经过行管局审批通过的法院维修改造项目数量。	项目预算批复资料 项目支出财务凭证
	质量指标 (7.5分)	法院结案率 (3.75分)	法院实际结案数量与案件受理数量的比率	$\text{案结案率} = \frac{\text{结案数}}{\text{案件受理数}} \times 100\%$	项目业务资料
	质量指标 (7.5分)	维修项目合格率 (3.75分)	全年维修改造项目数量验收合格数量与维修改造项目数量的比率	$\text{维修项目合格率} = \frac{\text{维修项目验收合格项目数量}}{\text{维修项目数量}} \times 100\%$	项目业务资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时效指标 (7.5分)	维修项目完成及时率 (3.75分)	按规定时间完成维修项目数量与全年维修项目数量的比率	考核各维修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项目业务资料
	时效指标 (7.5分)	项目完成时间 (3.75分)	项目各项工作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考核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项目预算批复资料,项目支出财务凭证
效益 (40分)	经济效益 (10分)	挽回黑恶势力等违法行为造成的经济损失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项目业务资料
	社会效益 (10分)	支持法院办案装备等经费保障水平 (10分)	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项目业务资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生态效益 (10分)	优化营商环境, 维护良好社会环境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项目业务资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维护社会公共安全和公平正义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可持续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项目业务资料
满意度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20分)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10分)	法院工作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法院工作人员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项目业务资料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项目业务资料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实际得分
过程 (10分)	项目执行(10分)	预算执行率	10	8.1
产出 (30分)	数量指标 (15分)	资金到位及时率	3.75	3.75
		支持法院审理案件数量	3.75	3.75
		支持司法救助案件数量	3.75	1.88
		维修项目数量	3.75	3.75
	质量指标 (7.5分)	法院结案率	3.75	3.75
		维修项目合格率	3.75	3.75
	时效指标(7.5分)	项目完成时间	3.75	1.89
		维修项目完成及时性	3.75	3.75
效益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挽回黑恶势力等违法行为造成的经济损失	10	10
	社会效益(10分)	支持法院办案装备等经费保障水平	10	10
	生态效益(10分)	优化营商环境, 维	10	10

	分) (10分)	护良好社会环境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0分)	维护社会公共安 全和公平正义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20分)	法院工作人员满 意度	10	10
(2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10
合 计			100	94.37

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得分为 94.37 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100%，预算执行率为 81.01%。项目做到了决策合理，程序规范，资金分配合理，支出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各项业务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方案基本健全，执行有效性较好，质量控制措施到位，能够按年度计划实施项目内容。整体上，项目实现了原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和指标，保障了我院各机构、处室正常、高质量、高效运转，实现了“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依法履行了审判职责，深化了司法体制改革，着力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维护了社会稳定。

四、项目绩效指标分析

(一)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8.1 分，得分率为 81.01%。包

括项目执行 1 个二级指标以及预算执行率 1 个三级指标。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与法院的审判执行业务职能相适应，项目立项材料基本完备，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设置基本合理，项目资金有依有据，分配合理；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较为良好，组织机构健全。各项资金审批、拨付手续规范、程序严谨，支出符合预算的要求。

（二）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26.27 分，得分率 87.57%。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 3 个二级指标以及资金到位及时率、支持法院审理案件数量、支持司法救助案件数量、维修项目数量、法院结案率、维修项目合格率、项目完成时间等 8 个三级指标。基本完成指标目标，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个别项目未全面开展，影响了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

（三）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 40 分，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 4 个二级指标以及挽回黑恶势力等违法行为造成的经济损失、支持法院办案装备等经费保障水平、优化营商环境维护良好社会环境、维护社会公共安全和公平正义等 4 个三级指标。有效维护了社会安定稳定，有力保障经济健康发展，进一步提升司法公信力，进一步提高当事人满意度。

（四）项目满意度情况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包括服务

对象满意度 1 个二级指标以及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社会公众满意度 2 个三级指标。基本完成了目标值，得到了法院工作人员和社会公众的肯定。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加强项目预算编制

开展项目绩效评价首先要加强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科学性，结合单位的职能和工作实际编制好预算项目。项目预算编制做到程序规范、方法科学、编制及时、内容完整、数据准确，编制过程中内部各科室间沟通协调充分，实现预算与单位职能相结合、与具体工作相对应，提高编制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2、严格执行预算批复

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坚持责任落实到人，项目负责人认真按照预算批复，把握活动时间节点和支出预算，结合单位实际，做好项目开展的事前准备、组织实施、绩效评价等各个环节工作，高质量完成任务。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院申报项目时，对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完整。一是绩效目标仅设置了年度绩效目标，未对其进行细化与分解进而设置阶段性目标；二是绩效目标产出目标数量及产出质量设置的较少，不利于考察项目的实施质量。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绩效目标是项目预算管理的重要环节，是项目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下一步我院提高绩效管理意识，积极引入绩效理念，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完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定。一是设定绩效目标时要做到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采用定性的分级分档形式表述。二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的设置要体现出项目的产出与效益，突出本年度工作重点。

（二）优化、规范制度，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

建议财政部门对我院办案业务经费的实际需求结合工作量及历史数据开展测算论证，进一步完善办案业务费的增减幅度。参照我院整体评价标准对办案业务经费从支出决策、支出管理、支出绩效等方面设置评价指标，明确资金绩效水平。并进一步优化、规范预算编制方式，为我院办案业务费预算编制的精准性等决策提供科学支撑。

（三）建立监督考核、事中监控机制

建立检查性控制的目的是发现业务流程中可能发生的错报（尽管有预防性控制还是会发生的错报），我院已深刻的意识到检查性控制的重要性。下一步我院将建立健全监督考核机制，组织“单位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对办案业务经费的实施过程进行财务层面与业务层面的监督与考核，保证监督考核的力度，全面彻底地执行。

此外，我院将继续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对绩效监控的要求，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事中监控，若发现资金使用情况偏离预

期，及时跟进，查明原因并提出应对措施，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

（四）完善项目后续计划，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办案业务经费的实施是一个循环往复、周而复始的过程，每一年办案业务经费实施的结束，都意味着下一年办案业务经费实施的开始。长效管理机制是长期保证制度正常运行并发挥预期功能的制度体系，长效机制不是一劳永逸、一成不变的，它必须随着时间、条件的变化而不断丰富、发展和完善。我院下一步将会完善长效管理制度，为项目实施的后续制定详细的规划、计划，根据实际情况持续不断完善相关管理制度与内部控制制度，促使项目取得更好效果。